

114 自主學習時程規劃與說明(學生版)

學生之時程規劃

★未於時程內送審者，後果自負不得異議。

時間	任務	說明
開學首周	圖書館利用教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瞭解新課綱法規、本校辦法、行政程序。 瞭解自主學習系統之使用。 高二學生請填寫關於「自主學習計畫狀況調查」（表單資訊將由圖資股長協助傳達）。表單填寫期限：09.03 週三-09.09 週二 高二學生需上傳 113 學年自主學習計畫內容至彈性學習平台或 classroom。
高一上	自主學習說明課程 (導師可彈性運用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自我探索：了解自我專長、興趣、志願科系。並列舉數項主題。 AI 協作：將主題分別輸入 AI，產出撰寫計畫相關要素。並反覆詰問，使之完備。 參考修整：找出一項待執行之主題，依據學長姐作品、審查意見參考表、自我檢核紀錄表，修整自己的申請書。 正式申請：按彈性學習平台上提供之自主學習計畫表格進行撰寫（若導師有建立自主學習 classroom 平台，亦可交於 classroom 平台），於送審截止日前完成撰寫並繳交。
學期間	當學期計畫執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每周確實進入彈性學習平台或 classroom，登錄學習狀況，撰寫心得；每次段考後，整理該階段心得與反思。 高一下：學期中開始，每周 2 節。 高二：學期初開始，每周 1 節。(因無本土語影響)
上學期 即日起~ 12.05 週五	自主計畫申請書上傳 (以執行計畫學年度為主) (高一、二學生：選擇 11401)	依「自我檢核紀錄表」修正後，於「截止日 114.12.05」前送審。（說明：全高一皆需上傳。高二則是有想重審或是有寫新計畫者再上傳）
上學期 12.07 週日- 01.07 週三	自主計畫審核	<p>由導師予以指導或建議。審查內容包含：計畫主題、每周內容、脈絡、完整度與可行性等面向。</p> <p style="color: red;">審核期間老師可針對計畫內容提出修改建議，送回給學生修正後，學生再重新送審。</p>
上學期 01.09 週五	填寫審核結果表單	請高一、高二導師填寫審核結果表單。

上學期 01.13 週二	審核名單公告	通過	可於下一學期(114-2)執行計畫。
		未通過	參考導師之指導或建議，務必進行增刪修改，於下一學期審核期間重審。
下一學期首周	圖書館核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有需要圖書館核章者（非必要），由圖資股長交給導師審閱後，統一將該班文件送至圖書館核章。 2. 同學之優秀作品，可報名參加每學年的成果發表。 	